

# 麟游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关于《麟游县 2023 年度部门联合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的公示

根据《麟游县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施办法》（麟政发〔2020〕5号）及“双随机、一公开”工作要求，将《麟游县 2023 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在政府网站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监督电话：0917-7962109

公示期限：长期

附：《麟游县 2023 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 麟游县2023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联合抽查计划名称	联合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 (%)	抽查数量 (户)	牵头部门	参与部门	抽查检查日期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1	麟游县2023年度粮食流通市场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县发改委(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粮食收购资格、粮食仓储设施、粮食质量标准执行情况、最高最低库存量规定执行情况、政策性粮食管理情况、经营台账及统计制度执行情况、“五要五不准”收购守则执行情况检查等 县市场监管局: 登记事项检查	全县粮食经营企业	80%	4	县发改局(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县市场监管局	6月1日	11月30日
2	麟游县2023年度油库、加油站日常经营和安全生产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县工信局: 油库、加油站日常经营和安全生产的监督检查 县应急管理局: 1、人员和资质管理情况; 2、工艺管理情况; 3、设备设施管理情况; 4、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安全标签及储存管理情况。	全县油库、加油站	50%	6	县工信局	县应急管理局	4月10日	11月10日
3	麟游县2023年度爆破作业单位安全监管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县公安局: 爆破作业单位履行主体责任安全生产管理责任; 1. 爆破作业单位日常管理; 2. 爆破作业人员培训考核; 3. 民用爆炸物品库硬件设施; 4. 民用爆炸物品库日常安全管理; 5. 民用爆炸物品库治安防范; 6. 民用爆炸物品流向登记制度执行情况; 7. 爆破作业规范操作; 8. 民用爆炸物品运输 县市场监管局: 登记事项检查	爆破作业单位	60%	3	县公安局	县市场监管局	4月10日	11月30日

序号	联合抽查计划名称	联合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	抽查数量(户)	牵头部门	参与部门	抽查检查日期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4	麟游县2023年度银行业金融机构安全检查和评估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	<p>县公安局: 银行业金融机构履行主体责任人防、物防、技防的督查。取汇报、实地检查物防技防设施、周边状况, 录像回放质量、查阅相关资料、测试部分报警对讲功能、询问有关人员</p> <p>县市场监管局: 登记事项检查</p>	银行业金融机构	60%	4	县公安局	县市场监管局	4月10日	11月30日
5	麟游县2023年度养老机构安全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p>县民政局: 服务质量安全检查, 资金安全监督检查, 突发事件应对监督检查, 从业人员监督检查, 内部管理</p> <p>县住建局: 建筑消防设计审查和验收监督检查</p> <p>县市场监管局: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监督检查</p>	养老机构	50%	1	县民政局	县住建局、县市场监管局	10月10日	11月10日
6	麟游县2023年度社会组织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p>县民政局: 社会组织规范管理情况</p> <p>县市场监管局: 价格行为检查</p>	县级社会组织	3%	2	县民政局	县市场监管局	10月10日	11月10日
7	麟游县2023年度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和社会保险法律法规情况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p>县人社局: 用人单位制定内部劳动保障规章制度情况; 签订劳动合同情况; 遵守禁止使用童工和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规定情况; 支付劳动者工资和执行最低工资标准情况; 执行带薪年休假规定情况; 对职工个人进行社会保险登记和进行就业登记的情况;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劳动保障监察及行政执法检查事项。</p> <p>县市场监管局: 登记事项检查</p>	<p>县属及县属以上国有企业</p>	60%	3	县人社局	县市场监管局	6月1日	10月31日

序号	联合抽查计划名称	联合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	抽查数量(户)	牵头部门	参与部门	抽查检查日期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8	麟游县2023年度工业污染源日常环境监管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县生态环境局: 对排放污染物的工业企业进行现场检查	工业企业污染源	30%	8	县生态环境局	县应急管理局	5月1日	11月30日
		县应急管理局: 1、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情况; 2、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核情况; 3、较大危险因素辨识管控措施的落实情况; 4、新、改、扩建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履行情况;							
9	麟游县2023年度餐饮经营行为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县住建局: 对餐饮行业的油烟净化设施规范化使用监督检查	餐饮经营户	4%	6	县住建局	县市场监管局	8月1日	10月31日
		县市场监管局: 餐饮服务监督检查							
10	麟游县2023年度燃气经营行为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	县住建局: 对取得燃气经营许可证企业开展业务的监督检查	燃气经营单位	100%	2	县住建局	县应急管理局、县市场监管局	8月1日	10月31日
		县应急管理局: 人员和资质管理情况; 工艺管理情况; 设施设备管理情况; 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安全标签及储存管理情况。							
		县市场监管局: 登记事项检查							

序号	联合抽查计划名称	联合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	抽查数量(户)	牵头部门	参与部门	抽查检查日期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11	麟游县2023年度巡游出租车经营行为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交通运输局: 巡游出租车经营行为的监督检查 市场监管局: 登记事项检查	巡游出租车企业	50%	1	县交通局	县市场监管局	5月1日	7月30日
12	麟游县2023年度农资市场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县农业农村局: 对农药、兽药、种子、饲料和饲料添加剂、肥料等农资生产经营主体及农产品生产主体依法生产经营情况 市场监管局: 登记事项检查	农资生产经营及农产品生产主体	30%	41	县农业农村局	县市场监管局	4月1日	5月31日
13	麟游县2023年度娱乐场所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县文旅局: 歌舞娱乐场所的歌曲点播系统与境外的曲库联接的行为等事项 市场监管局: 登记事项检查	全县娱乐场所	100%	1	县文旅局	县市场监管局	5月1日	9月30日
14	麟游县2023年度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场所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县文旅局: 1、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违反规定接纳未成年人入内; 2、是否存在擅自停止经营管理技术措施的行为。 市场监管局: 登记事项检查	全县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场所	100%	1	县文旅局	县市场监管局	5月1日	9月30日

序号	联合抽查计划名称	联合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	抽查数量(户)	牵头部门	参与部门	抽查检查日期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15	麟游县2023年度公共场所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县卫健局: 1. 卫生管理: 卫生许可证、从业人员健康证、卫生知识培训等管理, 各项卫生管理制度并督促落实; 2. 经营场所的选址、设计、布局, 用品用具的清洗、消毒、保洁, 场所的通风、排气; 3. 卫生监测工作: 室内空气质量 and 顾客用品用具监测; 4. 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管理工作; 5. 公共场所控烟工作; 6. 公共场所违法案件查处。 县市场监管局: 登记事项检查	公共场所	20%	25	县卫健局	县市场监管局	4月1日	12月10日
16	麟游县2023年度职业病检查诊断机构及企业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县卫健局: 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资质批准证书; 职业健康检查场所规范情况; 执业人员资质; 职业健康检查设备运转情况; 职业健康检查质量管理; 职业健康检查报告规范情况; 职业健康检查项目完整情况; 疑似职业病、职业禁忌症报告情况; 职业病防治宣传教育; 职业病健康检查档案等情况 县应急管理局: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检查	相关单位	20%	3	县卫健局	县应急管理局	4月1日	12月10日
17	麟游县2023年度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县卫健局: 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选址、布局、设备卫生、包装要求, 生产用水, 出厂检验, 制度, 销售记录。 县市场监管局: 登记事项检查	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	100%	1	县卫健局	县市场监管局	4月1日	12月10日

序号	联合抽查计划名称	联合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	抽查数量(户)	牵头部门	参与部门	抽查检查日期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18	麟游县2023年度饮用水卫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p>县卫健局: 供水单位供应的饮用水必须符合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办理生活饮用水卫生许可证; 制定卫生管理制度, 配备专、兼职供水人员, 并有健康证和卫生知识培训证; 集中式供水单位必须有水质净化消毒设施及必要的水质检测仪器等。</p> <p>县水利局: 1、用水计划执行情况; 2、计量设施安装、计量制度落实情况; 3、节水“三同时”制度落实情况; 4、节水措施、节水器具使用情况、退水是否达标。</p>	相关单位	40%	2	县卫健局	县水利局	4月1日	12月10日
19	麟游县2023年度化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企业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p>县应急管理局: 1、人员和资质管理情况; 2、工艺管理情况; 3、设备设施管理情况; 4、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安全标签及储存管理情况</p> <p>县市场监管局: 登记事项检查</p>	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	20%	2	县应急管理局	县市场监管局	10月1日	10月31日
20	麟游县2023年度烟花爆竹经营零售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p>县应急管理局: 1、生产许可条件保持情况; 2、生产活动情况; 3、批发许可条件保持情况; 4、零售许可条件保持情况; 5、经营活动情况</p> <p>县公安局: 爆破作业单位履行主体责任安全生产管理责任; 爆破作业单位日常管理; 爆破作业人员培训考核; 民用爆炸物品库硬件设施; 民用爆炸物品库日常安全管理; 民用爆炸物品库治安防范; 民用爆炸物品流向登记制度执行情况; 爆破作业规范操作; 民用爆炸物品运输</p>	辖区内烟花爆竹零售店(点)	20%	2	县应急管理局	县公安局	11月1日	11月30日

序号	联合抽查计划名称	联合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	抽查数量(户)	牵头部门	参与部门	抽查检查日期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21	麟游县2023年度工贸企业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p>县应急管理局: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和安全管理人員配备、人员培训、考核、持证情况; 建立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情况; 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设置安全警示标志情况; 有限空间等危险作业、粉尘涉爆作业以及特种作业安全管理制定和落实情况; 重大危险源登记建档、定期检测、评估、监控和制定应急预案、从业人员劳动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情况; 建立健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并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情况; 制定、实施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定期组织应急演练、按照规定报告生产安全事故情况。</p> <p>县生态环境局: 对企业污染物排放进行现场检查; 对违反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的行为进行责令改正和依法处罚。</p> <p>县市场监管局: 登记事项检查</p>	辖区内工贸企业	25%	5	县应急管理局	县生态环境局、县市场监管局	9月1日	9月20日
22	麟游县2023年度水资源管理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p>县水利局: 1、用水计划执行情况; 2、计量设施安装、计量制度落实情况; 3、节水“三同时”制度落实情况; 4、节水措施、节水器具使用情况、退水是否达标。</p> <p>县市场监管局: 登记事项检查</p>	全县取得取水许可证的企业	20%	4	县水利局	县市场监管局	5月1日	10月1日



序号	联合抽查计划名称	联合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	抽查数量(户)	牵头部门	参与部门	抽查检查日期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23	麟游县2023年度防雷安全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县气象局: 是否进行防雷装置检测 县应急管理局: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检查	一般企业、易燃易爆场所	20%	10	县气象局	县应急管理局	5月5日	10月31日
24	麟游县2023年度卷烟市场净化率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县烟草局: 卷烟零售户守法经营情况 县市场监管局: 登记事项检查	全县卷烟零售户	10%	27	县烟草局	县市场监管局	4月1日	11月30日

